

提案編號：03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提案單	
案由	心理與諮商學系擬修改大學部畢業專門學分數，提請討論。
說明	一. 心理與諮商學系大學部畢業專門學分原為 80 學分，擬調降為 70 學分；必修維持原 33 學分，選修學分降為 37 學分。 二. 本案經心理與諮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(106.2.21)決議通過，會議相關資料另見附件一，P.2。 三. 教育學院(106.3.8)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二，P.4。
辦法	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教務會議審議。
決議	

提案單位：教育學院、心理與諮商學系

附件一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

一、時間：106年2月21日（星期二）

二、地點：至善樓303室

三、主席：賴主任念華

四、出席人員簽到：

梁培勇			孫偉
吳錦芳	洪麗玲	蔡松純	孫淑貞
李宜敏		蔡弘	鄭佑

紀錄：林俐
緯助教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

- 一、時間：106 年 2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
- 二、地點：至善樓 G303 室
- 三、主席：賴主任念華
- 四、出席人員簽到：見簽到表
- 五、報告事項
- 六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

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有關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排課事宜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於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課。	於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課。

七、提案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案由：修訂本系學士班課程基本架構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為鼓勵學生增進第二專長，且能有更彈性多元的學習，本校擬自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士班學生調降課程架構中之各系專業課程學分數，剩餘學分提供學生進行跨領域學習。
2. 根據上學期(105-1)第二次教務會議決議，各系需修正課程架構，調降各系專業課程學分為 70 學分。其餘 30 學分規劃為「跨域專長學分」，提供學生四種第二專長選項，包括「跨域專長模組(至少 20 學分)」、「學分學程(至少 20 學分)」、「本系精進課程(至少 20 學分)」、「教育學程」。
3. 依據上述規劃，各系必須擇一規劃「跨域專長模組」或「學分學程」供他系或本系學生修習。
4. 考量本系情況，是否考慮從「加註輔導專長」的科目中規畫「學校輔導跨域專長模組」(暫稱)因應，加註輔導專長科目一覽表請見附件一。
5. 請討論「跨域專長模組」相關申請條件、甄選方式、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。(草案見附件二)

決議：

1. 將本系畢業專門學分由 80 學分調降為 70 學分；必修維持 33 學分，選修調降為 37 學分。
2. 本系選擇規畫「跨域專長模組」，名稱為「心理健康跨域模組」，至少需修習 20 學分，此模組課程架構見附件一。
3. 此模組設置要點見附件二。

附件二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6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。

地點：至善樓 207 研討室

主席：吳院長毓瑩

記錄：蘇蕾均

出席人員：

教經系孫主任志麟(請假)、教經系劉怡華老師、課傳所林主任佩璇

課傳所王俊斌老師、教育系陳主任碧祥、教育系吳麗君老師

幼教系蔡主任敏玲、幼教系高士傑老師、特教系錡主任寶香

特教系吳純慧老師、心諮系賴主任念華、心諮系梁培勇老師

社發系林主任政逸、社發系洪士峰老師

校外委員：

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

國立台灣大學師培中心 徐式寬教授

學生代表：

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黃子芸同學

一. 主席報告：(略)

二. 提案討論：

案 由一	心理與諮商學系擬修改大學部畢業專門學分數，提請討論。
說 明	一、 心理與諮商學系大學部畢業專門學分原為 80 學分，擬調降為 70 學分；必修維持原 33 學分，選修學分降為 37 學分。 二、 本案經心理與諮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(106.2.21)決議通過，會議相關資料另見附件一。
決 議	照案通過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二：(略)

提案三：(略)

提案四：(略)

提案五：(略)

提案六：(略)

提案七：(略)

三、 散會：13:10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		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		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:10		
會議地點：至善樓 207 教室		
主 席：吳毓瑩院長		吳毓瑩
校外委員	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徐式寬教授*	徐式寬
校外委員	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	何能裕
教經系：孫主任志麟		請 假
教經系：劉怡華老師		劉怡華
課傳所：林主任佩璇		林佩璇
課傳所：王俊斌老師		王俊斌
教育系：陳主任碧祥		陳碧祥
教育系：吳麗君老師*		吳麗君
幼教系：蔡主任敏玲		蔡敏玲
幼教系：高士傑老師		高士傑
特教系：錡主任寶香		錡寶香
特教系：吳純慧老師		吳純慧
心諮系：賴主任念華		賴念華
心諮系：梁培勇老師		請 假
社發系：林主任政逸		林政逸
社發系：洪士峰老師		洪士峰
學生代表	社發系：黃子芸同學	黃子芸
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		1/2 出席（9 人）始得開議
教育學院：蘇蕾均		蘇蕾均
教育學院同仁		林怡璇
教育學院同仁		黃子芸